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1599)

公司地址：台南市山上區南洲里南洲 41 號
電 話：(06)578-3988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 48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2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 ~ 37	
	（七） 關係人交易	37 ~ 40	
	（八） 質押之資產	4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	其他	40 ~ 4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6 ~ 47	
(十四)	部門資訊	47 ~ 48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7001303 號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永智

林永智

會計師

劉子猛

劉子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59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8 月 1 0 日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6月30日、民國105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

(民國106年及105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87,845	30	\$ 831,069	42	\$ 526,020	28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90,569	5	78,051	4	176,070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622	-	3,107	-	3,65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96,383	5	102,185	5	91,981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2,487	2	36,711	2	35,116	2
1200	其他應收款		9,209	1	2,155	-	8,23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1,571	-	1,569	-	4,317	-
130X	存貨	五及六						
		(四)	314,073	16	162,718	8	298,491	16
1410	預付款項		65,184	3	60,495	3	66,351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	-	-	7,521	1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199,943</u>	<u>62</u>	<u>1,285,581</u>	<u>65</u>	<u>1,210,244</u>	<u>63</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7,467	-	7,467	-	7,46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						
		七	600,217	31	563,263	28	539,738	2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10,921	1	11,634	1	16,637	1
1915	預付設備款		46,656	3	35,790	2	25,78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7,216	-	8,348	-	8,81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六)及						
		七	61,393	3	78,403	4	102,347	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33,870</u>	<u>38</u>	<u>704,905</u>	<u>35</u>	<u>700,792</u>	<u>37</u>
1XXX	資產總計		<u>\$ 1,933,813</u>	<u>100</u>	<u>\$ 1,990,486</u>	<u>100</u>	<u>\$ 1,911,036</u>	<u>100</u>

(續次頁)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6月30日、民國105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

(民國106年及105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金額	金額	金額
			%	%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811	\$ 1,945	\$ 56
2170	應付帳款		362,150	398,538	316,68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9,271	26,649	20,62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及七	174,769	108,768	229,46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7,045	16,878	17,374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八)	5,475	5,940	6,239
2310	預收款項		8,726	19,282	24,62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78,247	578,000	615,072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1,097	1,315	1,02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九)	26,651	27,755	24,918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748	29,070	25,938
2XXX	負債總計		605,995	607,070	641,010
權益					
股本					
		六(十)(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517,276	517,276	449,805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102,749	-	67,47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	487,161	487,161	487,161
保留盈餘					
		六(十)(十二)(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0,207	125,601	125,60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5,117	45,549	45,549
3350	未分配盈餘		75,606	298,216	128,747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三)	(62,958)	(75,117)	(34,308)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	(17,340)	(15,270)	-
3XXX	權益總計		1,327,818	1,383,416	1,270,026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933,813	\$ 1,990,486	\$ 1,911,03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鍾杰霖

經理人：鍾杰霖

會計主管：鍾壽山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請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435,951	100	\$ 447,843	100	\$ 927,919	100	\$ 1,010,00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 (四)(九)(十 六)(十七)及 七	(332,326)	(76)	(344,596)	(77)	(706,662)	(76)	(758,790)	(75)
5900 營業毛利		103,625	24	103,247	23	221,257	24	251,217	25
營業費用	六(九)(十 六)(十七)及 七								
6100 推銷費用		(48,543)	(11)	(51,527)	(11)	(96,710)	(10)	(100,940)	(10)
6200 管理費用		(17,525)	(4)	(12,153)	(3)	(33,054)	(4)	(25,837)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181)	(7)	(26,802)	(6)	(57,054)	(6)	(50,017)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5,249)	(22)	(90,482)	(20)	(186,818)	(20)	(176,794)	(18)
6900 營業利益		8,376	2	12,765	3	34,439	4	74,423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672	-	600	-	1,313	-	1,12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及十二	9,726	2	10,526	2	9,056	1	12,856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398	2	11,126	2	10,369	1	13,976	2
7900 稅前淨利		18,774	4	23,891	5	44,808	5	88,399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八)	(3,319)	(1)	(2,772)	-	(7,746)	(1)	(13,854)	(2)
8200 本期淨利		\$ 15,455	3	\$ 21,119	5	\$ 37,062	4	\$ 74,545	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三)	\$ 21	-	\$ 21	-	(\$ 432)	-	(\$ 129)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十三)	(1,104)	-	(20,460)	(5)	12,518	1	11,349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三)(十八)	(4)	-	(4)	-	73	-	2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087)	-	(\$ 20,443)	(5)	\$ 12,159	1	\$ 11,24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368	3	\$ 676	-	\$ 49,221	5	\$ 85,787	8
每股盈餘	六(十九)								
9750 基本		\$ 0.30		\$ 0.41		\$ 0.72		\$ 1.44	
9850 稀釋		\$ 0.30		\$ 0.41		\$ 0.72		\$ 1.4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鍾杰霖

經理人：鍾杰霖

會計主管：鍾壽山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作其他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歸屬	股本	於資本	母公積	公保	司留	業盈	主餘	其	之	權	益
	普通股本	待分配股票利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	之	權	益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餘額	\$ 449,805	\$ -	\$ 486,459	\$ 702	\$ 94,784	\$ 790	\$ 332,190	\$ 2,084	\$ 47,634	\$ -	\$ -	\$ 1,319,180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0,817	-	(30,817)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44,759	(44,759)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134,941)	-	-	-	-	(134,941)
股票股利	-	67,471	-	-	-	-	(67,471)	-	-	-	-	-
105年1至6月淨利	-	-	-	-	-	-	74,545	-	-	-	-	74,545
105年1至6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07)	11,349	-	-	11,242
105年6月30日餘額	\$ 449,805	\$ 67,471	\$ 486,459	\$ 702	\$ 125,601	\$ 45,549	\$ 128,747	\$ 1,977	\$ 36,285	\$ -	\$ -	\$ 1,270,026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餘額	\$ 517,276	\$ -	\$ 486,459	\$ 702	\$ 125,601	\$ 45,549	\$ 298,216	\$ 1,972	\$ 77,089	\$ 15,270	\$ -	\$ 1,383,416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4,606	-	(24,606)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9,568	(29,568)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102,749)	-	-	-	-	(102,749)
股票股利	-	102,749	-	-	-	-	(102,749)	-	-	-	-	-
106年1至6月淨利	-	-	-	-	-	-	37,062	-	-	-	-	37,062
106年1至6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359)	12,518	-	-	12,159
買回庫藏股	-	-	-	-	-	-	-	-	-	(2,070)	(2,070)	-
106年6月30日餘額	\$ 517,276	\$ 102,749	\$ 486,459	\$ 702	\$ 150,207	\$ 75,117	\$ 75,606	\$ 1,613	\$ 64,571	\$ 17,340	\$ -	\$ 1,327,818



董事長：鍾杰霖



經理人：鍾杰霖

~8~



會計主管：鍾壽山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4,808	\$ 88,39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處分投資利益	六(十五) -	(6,007)
存貨跌價損失	六(四) 376	2,238
折舊費用	六(五)(十六) 15,189	10,42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五) 196	17
負債準備	六(八) 3,678	3,764
各項攤提	六(十六) 16,604	18,216
利息收入	六(十四) (1,313)	(1,1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85	(689)
應收帳款	5,802	(41,419)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24	13,740
其他應收款	(7,054)	(4,631)
存貨	(151,731)	(126,041)
預付款項	159	(17,3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134)	-
應付帳款	(36,388)	53,755
應付帳款—關係人	(7,378)	(404)
其他應付款	(34,173)	(15,728)
負債準備—流動	(4,143)	(5,489)
預收款項	(10,556)	2,686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104)	38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63,453)	(25,259)
收取之利息	1,313	1,120
支付之所得稅	(17,013)	(43,18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9,153)	(67,32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7,521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價款	-	27,33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 (47,856)	(11,452)
預付設備款增加	(15,612)	(25,887)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132	(3,117)
遞延模具費增加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 (7,160)	(19,80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	406	1,00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1,569)	(31,92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買回庫藏股	六(十) (2,07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70)	-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32)	(1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43,224)	(99,3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831,069	625,3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587,845	\$ 526,02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鍾杰霖



經理人：鍾杰霖



會計主管：鍾壽山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 92 年 12 月 25 日奉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製造輸出業、機器設備製造業、機車批發業、其他交通運輸工具及其零件批發業(沙灘車)等。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1 年 12 月 25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8 月 10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按退休基金資產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係指受本集團有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公司	名成車業(股)公司	從事汽、機車及相關零件等之批發銷售	100.00	100.00	-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公司	華成車業(股)公司	從事汽、機車及相關零件等之批發銷售	100.00	100.00	-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公司	Asia Energy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公司	宏佳騰創新科技(股)公司	從事汽、機車及相關零件等之批發銷售	100.00	100.00	-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6月30日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公司	名成車業(股)公司	從事汽、機車及相關零件等之批發銷售	100.00	-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公司	華成車業(股)公司	從事汽、機車及相關零件等之批發銷售	100.00	-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公司	Asia Energy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公司	宏佳騰創新科技(股)公司	從事汽、機車及相關零件等之批發銷售	100.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本集團所有兌換損益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財務績效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項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九)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3)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4)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5)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6)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7)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

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產名稱</u>	<u>耐用年限</u>
房屋及建築	5年～50年
機器設備	2年～12年
運輸設備	3年～9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租賃改良	1年～2年
其他設備	3年～15年

(十三)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

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

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十九)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售稅額、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一)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客戶及市場需求及技術變遷等因素影響，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314,07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1,103	\$ 1,301	\$ 1,41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86,552</u>	<u>336,927</u>	<u>50,334</u>
	<u>87,655</u>	<u>338,228</u>	<u>51,747</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207,094	200,000	121,513
附買回票券	<u>293,096</u>	<u>292,841</u>	<u>352,760</u>
	<u>500,190</u>	<u>492,841</u>	<u>474,273</u>
	<u>\$ 587,845</u>	<u>\$ 831,069</u>	<u>\$ 526,020</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將到期日三個月以上未達一年之定期存款\$7,521 轉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及 105 年 6 月 30 日則無此情事。
3.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6 月 30 日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55,140	\$ 155,140	\$ 212,3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64,571</u>)	(<u>77,089</u>)	(<u>36,285</u>)
	<u>\$ 90,569</u>	<u>\$ 78,051</u>	<u>\$ 176,070</u>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7,467</u>	<u>\$ 7,467</u>	<u>\$ 7,467</u>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至 6 月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至 6 月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104)及(\$20,460)暨\$12,518 及\$11,349。

(三)應收帳款淨額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30天內	\$ 11	\$ 5	\$ 228
31-90天	-	13	-
181天以上	1	1	1
	<u>\$ 12</u>	<u>\$ 19</u>	<u>\$ 22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3.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四) 存貨

	106 年 6 月 30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商 品	\$ 498	\$ -	\$ 498
原 料	165,306	(7,596)	157,710
在製品	88,308	-	88,308
製成品	68,972	(1,415)	67,557
	<u>\$ 323,084</u>	<u>(\$ 9,011)</u>	<u>\$ 314,073</u>

	105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商 品	\$ 599	\$ -	\$ 599
原 料	106,823	(7,314)	99,509
在製品	1,174	-	1,174
製成品	62,757	(1,321)	61,436
	<u>\$ 171,353</u>	<u>(\$ 8,635)</u>	<u>\$ 162,718</u>

	105 年 6 月 30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商 品	\$ 1,027	\$ -	\$ 1,027
原 料	154,776	(7,354)	147,422
在製品	69,477	-	69,477
製成品	81,782	(1,217)	80,565
	<u>\$ 307,062</u>	<u>(\$ 8,571)</u>	<u>\$ 298,491</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06 年 4 至 6 月</u>	<u>105 年 4 至 6 月</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29,591	\$ 341,895
存貨跌價損失	113	1,072
存貨盤虧及報廢	833	-
其他	1,789	1,629
	<u>\$ 332,326</u>	<u>\$ 344,596</u>

	<u>106 年 1 至 6 月</u>	<u>105 年 1 至 6 月</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01,775	\$ 752,788
存貨跌價損失	376	2,238
存貨盤虧及報廢	833	-
其他	3,678	3,764
	<u>\$ 706,662</u>	<u>\$ 758,790</u>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公設備、租賃 改良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 303,767	\$ 223,112	\$ 106,186	\$ 16,060	\$ 44,179	\$ 3,997	\$ 697,301
累計折舊	-	(43,297)	(70,698)	(8,509)	(11,534)	-	(134,038)
	<u>\$ 303,767</u>	<u>\$ 179,815</u>	<u>\$ 35,488</u>	<u>\$ 7,551</u>	<u>\$ 32,645</u>	<u>\$ 3,997</u>	<u>\$ 563,263</u>
<u>106年1至6月</u>							
1月1日	\$ 303,767	\$ 179,815	\$ 35,488	\$ 7,551	\$ 32,645	\$ 3,997	\$ 563,263
增添	-	8,860	5,405	420	15,029	17,879	47,593
驗收轉入(註)	-	6,149	3,365	-	2,984	(7,752)	4,746
折舊費用	-	(3,119)	(6,398)	(935)	(4,737)	-	(15,189)
處分一成本	-	-	(485)	-	(615)	-	(1,100)
— 累計折舊	-	-	404	-	500	-	904
6月30日	<u>\$ 303,767</u>	<u>\$ 191,705</u>	<u>\$ 37,779</u>	<u>\$ 7,036</u>	<u>\$ 45,806</u>	<u>\$ 14,124</u>	<u>\$ 600,217</u>
<u>106年6月30日</u>							
成本	\$ 303,767	\$ 238,121	\$ 114,471	\$ 16,480	\$ 61,577	\$ 14,124	\$ 748,540
累計折舊	-	(46,416)	(76,692)	(9,444)	(15,771)	-	(148,323)
	<u>\$ 303,767</u>	<u>\$ 191,705</u>	<u>\$ 37,779</u>	<u>\$ 7,036</u>	<u>\$ 45,806</u>	<u>\$ 14,124</u>	<u>\$ 600,217</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租賃 改良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u>105年1月1日</u>							
成本	\$ 303,767	\$ 176,204	\$ 94,328	\$ 10,380	\$ 18,715	\$ 33,274	\$ 636,668
累計折舊	-	(38,463)	(59,547)	(7,179)	(6,889)	-	(112,078)
	<u>\$ 303,767</u>	<u>\$ 137,741</u>	<u>\$ 34,781</u>	<u>\$ 3,201</u>	<u>\$ 11,826</u>	<u>\$ 33,274</u>	<u>\$ 524,590</u>
<u>105年1至6月</u>							
1月1日	\$ 303,767	\$ 137,741	\$ 34,781	\$ 3,201	\$ 11,826	\$ 33,274	\$ 524,590
增添	-	2,351	1,012	2,327	15,506	3,692	24,888
驗收轉入(註)	-	-	705	-	405	(405)	705
折舊費用	-	(2,300)	(5,893)	(588)	(1,647)	-	(10,428)
處分一成本	-	-	(99)	-	-	-	(99)
一累計折舊	-	-	82	-	-	-	82
6月30日	<u>\$ 303,767</u>	<u>\$ 137,792</u>	<u>\$ 30,588</u>	<u>\$ 4,940</u>	<u>\$ 26,090</u>	<u>\$ 36,561</u>	<u>\$ 539,738</u>
<u>105年6月30日</u>							
成本	\$ 303,767	\$ 178,555	\$ 95,946	\$ 12,707	\$ 34,626	\$ 36,561	\$ 662,162
累計折舊	-	(40,763)	(65,358)	(7,767)	(8,536)	-	(122,424)
	<u>\$ 303,767</u>	<u>\$ 137,792</u>	<u>\$ 30,588</u>	<u>\$ 4,940</u>	<u>\$ 26,090</u>	<u>\$ 36,561</u>	<u>\$ 539,738</u>

(註)係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1.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至 6 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六)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遞延模具費	\$ 61,294	\$ 77,898	\$ 101,232
其他	99	505	1,115
	<u>\$ 61,393</u>	<u>\$ 78,403</u>	<u>\$ 102,347</u>

(七) 其他應付款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2,668	\$ 42,975	\$ 26,394
應付模具款	13,161	15,473	19,969
應付設備款	2,178	2,441	13,436
應付股利	102,749	-	134,941
其他	34,013	47,879	34,727
	<u>\$ 174,769</u>	<u>\$ 108,768</u>	<u>\$ 229,467</u>

(八) 負債準備－流動

	<u>106年1至6月</u>	<u>105年1至6月</u>
產品保固負債準備：		
1月1日餘額	\$ 5,940	\$ 7,964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678	3,764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4,143)	(5,489)
6月30日餘額	<u>\$ 5,475</u>	<u>\$ 6,239</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流動	<u>\$ 5,475</u>	<u>\$ 5,940</u>	<u>\$ 6,239</u>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係與全地形多功能運動車及摩托車等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九)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2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1個基

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惟因公受傷強制退休者加給 20%。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其相關資訊如下：

(1)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至 6 月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至 6 月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31 及\$221 暨\$462 及\$442。

(2)本集團於下一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36。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至 6 月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至 6 月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533 及\$2,206 暨\$3,799 及\$4,260。

(十)普通股股本及待分配股票股利

1.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6 年 1 至 6 月	105 年 1 至 6 月
期初餘額	51,417	44,981
買回庫藏股	(42)	-
期末餘額	51,375	44,981

2.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67,471 轉增資發行新股，業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9 月 3 日。

3.庫藏股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單位：仟股)

	106	年	1	至	6	月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供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311		42		-	353

民國 105 年 1 至 6 月無此情事。

(2)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至 6 月買回之庫藏股票金額分別為 \$2,070(42 仟股)及 \$-(-仟股)。
- (5)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6)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經買回及轉讓庫藏股票後之餘額分別為 \$17,340、\$15,270 及 \$-。
- 4. 截至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000,000(股份總額保留 \$20,000 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轉換股份)，實收資本額為 \$517,276，分為 51,728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5.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 \$102,749 轉增資發行新股，業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6 年 9 月 4 日。

(十一) 資本公積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 保留盈餘

- 1.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本公司應按稅後盈餘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在此限額內，法定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 2.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部分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本公司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將掌握內外環境變化，以求永續經營發展，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時，除不超過可分配盈餘 95%外，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營運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分配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股利總額 10%。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本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而產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為\$75,117，業已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股利。
4.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認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為股票股利 67,471(每股新台幣 1.5 元)與現金股利\$134,941(每股新台幣 3 元)。民國 106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為股票股利\$102,749(每股新台幣 2.0 元)及現金股利\$102,749(每股新台幣 2.0 元)。

(十三)其他權益

	106	年	1	至	6	月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總	計
1月1日	\$	1,972	(\$	77,089)	(\$	75,117)
外幣換算差異數：						
一本集團	(	432)	-	(	432)	
一本集團之稅額		73	-		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12,518		12,518	
6月30日	\$	1,613	(\$	64,571)	(\$	62,958)

	105	年	1	至	6	月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總	計
1月1日	\$	2,084	(\$	47,634)	(\$	45,550)
外幣換算差異數：						
一本集團	(	129)	-	(	129)	
一本集團之稅額		22	-		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11,349		11,349	
6月30日	\$	1,977	(\$	36,285)	(\$	34,308)

(十四) 其他收入

	<u>106 年 4 至 6 月</u>	<u>105 年 4 至 6 月</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246	\$ 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418	517
其他利息收入	8	6
	<u>\$ 672</u>	<u>\$ 600</u>
	<u>106 年 1 至 6 月</u>	<u>105 年 1 至 6 月</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472	\$ 1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828	925
其他利息收入	13	14
	<u>\$ 1,313</u>	<u>\$ 1,120</u>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6 年 4 至 6 月</u>	<u>105 年 4 至 6 月</u>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415	\$ 151
處分投資利益	-	6,0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17)	-
什項收入	8,428	4,368
	<u>\$ 9,726</u>	<u>\$ 10,526</u>
	<u>106 年 1 至 6 月</u>	<u>105 年 1 至 6 月</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1,377)	(\$ 251)
處分投資利益	-	6,0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96)	(17)
什項收入	10,629	7,117
	<u>\$ 9,056</u>	<u>\$ 12,856</u>

(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 年 4 至 6 月			105 年 4 至 6 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24,231	\$ 33,259	\$ 57,490	\$ 25,366	\$ 31,905	\$ 57,271
折舊費用	\$ 3,780	\$ 4,280	\$ 8,060	\$ 1,646	\$ 3,771	\$ 5,417
攤銷費用	\$ 7,829	\$ -	\$ 7,829	\$ 9,165	\$ -	\$ 9,165

	106 年 1 至 6 月			105 年 1 至 6 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48,042	\$ 67,421	\$115,463	\$ 50,450	\$ 63,068	\$113,518
折舊費用	\$ 6,514	\$ 8,675	\$ 15,189	\$ 2,819	\$ 7,609	\$ 10,428
攤銷費用	\$ 16,604	\$ -	\$ 16,604	\$ 18,216	\$ -	\$ 18,216

(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6 年 4 至 6 月			105 年 4 至 6 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20,446	\$ 27,991	\$ 48,437	\$ 21,196	\$ 26,253	\$ 47,449
勞健保費用	2,343	2,716	5,059	2,353	2,786	5,139
退休金費用	616	1,148	1,764	940	1,487	2,427
其他用人費用	826	1,404	2,230	877	1,379	2,256
	\$ 24,231	\$ 33,259	\$ 57,490	\$ 25,366	\$ 31,905	\$ 57,271

	106 年 1 至 6 月			105 年 1 至 6 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39,908	\$ 56,098	\$ 96,006	\$ 41,720	\$ 52,280	\$ 94,000
勞健保費用	4,855	5,794	10,649	4,713	5,039	9,752
退休金費用	1,529	2,732	4,261	1,848	2,854	4,702
其他用人費用	1,750	2,797	4,547	2,169	2,895	5,064
	\$ 48,042	\$ 67,421	\$115,463	\$ 50,450	\$ 63,068	\$113,518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 1%~5%作為員工酬勞及以不高於 1.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至 6 月暨 106 年及 105 年 1 至 6 月員工

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85及\$274暨\$443及\$77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85及\$274暨\$443及\$77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各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均與民國105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另本公司民國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尚未實際配發。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6年4至6月	105年4至6月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886	\$ 4,37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之所得稅	2	2,96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5	24
當期所得稅總額	2,903	7,36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16	(4,593)
所得稅費用	\$ 3,319	\$ 2,772
	106年1至6月	105年1至6月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7,161	\$ 14,51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之所得稅	2	2,96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5	25
當期所得稅總額	7,178	17,50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568	(3,646)
所得稅費用	\$ 7,746	\$ 13,854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6年4至6月	105年4至6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4	\$ 4
	106年1至6月	105年1至6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73)	(\$ 22)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4年度，且截

至民國 106 年 8 月 10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3.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87年度以後	<u>\$ 75,606</u>	<u>\$ 298,216</u>	<u>\$ 128,747</u>

4. 截至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59,167、\$42,273及\$69,951。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分別業於民國 106 年 6 月 14 日及 105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並經董事會訂定分配基準日分別為民國 106 年 9 月 4 日及 105 年 9 月 3 日。民國 104 年度稅額扣抵比率為 21.47%。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20.25%。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受配民國 105 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股利或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十九) 每股盈餘

	<u>106 年</u>	<u>4 至</u>	<u>6 月</u>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u>稅後金額</u>	<u>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u>
			<u>(新台幣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15,455</u>	51,375	<u>\$ 0.30</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5,45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13</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5,455</u>	<u>51,388</u>	<u>\$ 0.30</u>

	105 年	4 至	6 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1,119	51,728	\$ 0.4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1,11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9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1,119	51,747	\$ 0.41
	106 年	1 至	6 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7,062	51,376	\$ 0.7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7,06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7,062	51,414	\$ 0.72
	105 年	1 至	6 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4,545	51,728	\$ 1.4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4,54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9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4,545	51,777	\$ 1.44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

例追溯調整之。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6 年 9 月 4 日，擬制追溯調整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如下：（單位：新台幣元）

	<u>106年4至6月</u>	<u>105年4至6月</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0.25	\$ 0.3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0.25	\$ 0.34
	<u>106年1至6月</u>	<u>105年1至6月</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0.60	\$ 1.2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0.60	\$ 1.20

（二十）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6年1至6月</u>	<u>105年1至6月</u>
(1)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7,593	\$ 24,88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441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178)	(13,436)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 47,856	\$ 11,452
	<u>106年1至6月</u>	<u>105年1至6月</u>
(2)遞延模具費(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 -	\$ 13,845
加：期末預付模具費	25,366	19,008
期初其他應付款	15,473	23,546
減：期初預付模具費	(20,518)	(16,627)
期末其他應付款	(13,161)	(19,969)
遞延模具費增加現金支付數	\$ 7,160	\$ 19,803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u>106年1至6月</u>	<u>105年1至6月</u>
(1)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746	\$ 705

	106年1至6月	105年1至6月
(2)已宣告尚未發放現金股利	\$ 102,749	\$ 134,941

(二十一)營運之季節性

全地型多功能運動車主要係因美國及義大利市場之季節性因素，通常於一年度之下半年會產生較上半年高的銷貨收入和營運利潤。相對而言，摩托車銷貨收入及利潤則平均發生。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關 係
大霖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擔任該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中霖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擔任該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南霖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擔任該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東霖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擔任該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金重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冠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6年4至6月	105年4至6月
商品銷售：		
擔任該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 65,396	\$ 52,393
其他關係人	179	195
	<u>\$ 65,575</u>	<u>\$ 52,588</u>
	106年1至6月	105年1至6月
商品銷售：		
擔任該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 149,403	\$ 155,349
其他關係人	286	238
	<u>\$ 149,689</u>	<u>\$ 155,587</u>

銷貨予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為擔任該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係每 10 天結算並於 45 天內匯款，其他關係人及一般客戶則於銷售完成後收取 1 至 5 個月期票，交易價格則與一般客戶大致相同。

2. 進貨

	<u>106年4至6月</u>	<u>105年4至6月</u>
其他關係人	\$ <u>15,502</u>	\$ <u>17,257</u>

	<u>106年1至6月</u>	<u>105年1至6月</u>
其他關係人	\$ <u>32,191</u>	\$ <u>37,424</u>

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相同，均為次月開立即期票或1至2個月期票；交易價格則與一般供應商大致相同。

3.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6年4至6月暨1至6月</u>	<u>105年4至6月暨1至6月</u>
其他關係人	\$ <u>-</u>	\$ <u>11,450</u>

本集團係以議價方式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 購置其他非流動資產：

	<u>項目</u>	<u>106年4至6月</u>	<u>105年4至6月</u>
		<u>取得價款</u>	<u>取得價款</u>
其他關係人	模具	\$ <u>-</u>	\$ <u>4,610</u>

	<u>項目</u>	<u>106年1至6月</u>	<u>105年1至6月</u>
		<u>取得價款</u>	<u>取得價款</u>
其他關係人	模具	\$ <u>-</u>	\$ <u>4,610</u>

本集團係以議價方式購買上述關係人之其他非流動資產。

4. 製造費用

	<u>106年4至6月</u>	<u>105年4至6月</u>
加工費：		
—其他關係人	\$ <u>1,729</u>	\$ <u>2,240</u>
修繕費：		
—其他關係人	\$ <u>-</u>	\$ <u>709</u>

	<u>106年1至6月</u>	<u>105年1至6月</u>
加工費：		
一其他關係人	\$ <u>3,933</u>	\$ <u>5,432</u>
修繕費：		
一其他關係人	\$ <u>-</u>	\$ <u>709</u>

5. 其他費用

	<u>106年4至6月</u>	<u>105年4至6月</u>
擔任該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 5,261	\$ 3,585
其他關係人	25	70
	\$ <u>5,286</u>	\$ <u>3,655</u>

	<u>106年1至6月</u>	<u>105年1至6月</u>
擔任該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 8,784	\$ 5,962
其他關係人	125	102
	\$ <u>8,909</u>	\$ <u>6,064</u>

6.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應收帳款：			
一擔任該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大霖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 14,198	\$ 14,791	\$ 21,765
中霖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6,454	7,618	8,126
其他	11,733	14,302	5,225
一其他關係人	102	-	-
	\$ <u>32,487</u>	\$ <u>36,711</u>	\$ <u>35,116</u>

7.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應付帳款：			
一其他關係人	\$ 19,271	\$ 26,649	\$ 20,621
其他應付款：			
一擔任該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19	5	2
一其他關係人	858	72	1,421
	\$ <u>20,148</u>	\$ <u>26,726</u>	\$ <u>22,044</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6年4至6月</u>	<u>105年4至6月</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940	\$ 2,998
退職後福利	208	202
	<u>\$ 3,148</u>	<u>\$ 3,200</u>

	<u>106年1至6月</u>	<u>105年1至6月</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967	\$ 6,157
退職後福利	416	403
	<u>\$ 6,383</u>	<u>\$ 6,560</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事。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未完工程	<u>\$ 121,675</u>	<u>\$ 41,896</u>	<u>\$ 52,998</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存出保

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	年	6	月	30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2,142	30.37	\$	65,053	
歐元:新台幣		377	34.52		13,014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3,922	32.20	\$	126,288	

	105	年	6	月	30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1,944	32.23	\$	62,655	
歐元:新台幣		75	35.69		2,677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若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至 6 月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5,399 及 \$5,199。若新台幣對歐元升值/貶值 10%，而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至 6 月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079 及 \$223。

(B)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至 6 月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至 6 月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1,415 及 \$151 暨 (\$1,377) 及 (\$251)。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有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市場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至 6 月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9,057 及 \$17,607。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無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投資或債務，故無利率變動風險。

(2) 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B.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至 6 月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E.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至 6 月並無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之情事。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金額係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

<u>106年6月30日</u>	<u>少於1年</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後</u>
應付票據	\$ 811	\$ -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81,421	-	-	-
其他應付款	174,769	-	-	-
<u>105年12月31日</u>	<u>少於1年</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後</u>
應付票據	\$ 1,690	\$ 255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25,187	-	-	-
其他應付款	108,768	-	-	-
<u>105年6月30日</u>	<u>少於1年</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後</u>
應付票據	\$ 56	\$ -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37,309	-	-	-
其他應付款	229,467	-	-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受益憑證、上市櫃股票投資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3.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

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6年6月30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90,569</u>	<u>\$ -</u>	<u>\$ 7,467</u>	<u>\$ 98,036</u>
<u>105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78,051</u>	<u>\$ -</u>	<u>\$ 7,467</u>	<u>\$ 85,518</u>
<u>105年6月30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176,070</u>	<u>\$ -</u>	<u>\$ 7,467</u>	<u>\$ 183,537</u>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市場報價</u>	<u>上市(櫃)公司股票</u>
	<u>收盤價</u>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5.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至 6 月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至 6 月屬於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均未有變動。

7.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至 6 月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6年6月30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7,525	現金流量折現法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3.11%~6.95%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5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5,973	現金流量折現法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3.85%~6.55%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5年6月30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6,482	現金流量折現法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3.32%~6.76%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6 年 6 月 30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加權平均資	±10%	\$ -	\$ -	\$ 39	(\$ 38)
	金成本					
	缺乏市場流	±10%			752	(752)
	通性折價		-	-		
			\$ -	\$ -	\$ 791	(\$ 790)

			105 年 12 月 31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加權平均資	±10%	\$ -	\$ -	\$ 21	(\$ 21)
	金成本					
	缺乏市場流	±10%			597	(597)
	通性折價		-	-		
			\$ -	\$ -	\$ 618	(\$ 618)

			105 年 6 月 30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加權平均資	±10%	\$ -	\$ -	\$ 23	(\$ 23)
	金成本					
	缺乏市場流	±10%			648	(648)
	通性折價		-	-		
			\$ -	\$ -	\$ 671	(\$ 67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6 年 1 至 6 月之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6 年 1 至 6 月之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6 年 1 至 6 月之資訊)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以任何方式轉赴大陸地區投資。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 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6	年	1	至	6	月
	多功能運動車					
	及機車部		投資事業部		總	計
部門收入	\$ 1,061,510		\$ -		\$ 1,061,510	
內部部門收入	133,591		-		133,591	
外部部門收入	927,919		-		927,919	
利息收入	1,277		36		1,313	
折舊及攤銷	31,793		-		31,793	
部門稅前損益	44,772		36		44,808	
部門資產	1,926,622		7,191		1,933,813	
部門負債	605,995		-		605,995	
	105	年	1	至	6	月
	多功能運動車					
	及機車部		投資事業部		總	計
部門收入	\$ 1,124,609		\$ -		\$ 1,124,609	
內部部門收入	114,602		-		114,602	
外部部門收入	1,010,007		-		1,010,007	
利息收入	1,091		29		1,120	
折舊及攤銷	28,644		-		28,644	
部門稅前損益	88,371		28		88,399	
部門資產	1,903,439		7,597		1,911,036	
部門負債	641,010		-		641,010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部門損益、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係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需調節。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三發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363	\$ 90,569	2.82%	\$ 90,569	—
	中霖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擔任該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2,010	12.46%	1,796	—
	東霖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2,397	7.52%	2,149	—
	大霖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	1,524	9.49%	1,977	—
	南霖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	1,536	8.20%	1,603	—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2)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3)	項	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4)	
0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名成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銷	貨	(\$	70,256)	每月結算並於120天內匯款	(8%)
			"	1	應	帳收		47,381	-	2%
			華成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銷	貨	(	63,335)	每月結算並於120天內匯款	(7%)
			"	1	應	帳收		44,446		2%

(註1)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與其相對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行揭露。

(註2)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子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3)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資(損)益	備註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名成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汽、機車及相關零件等之批發銷售	\$ 15,000	\$ 15,000	1,500,000	100.00	\$ 2,718	\$ 1,884	\$ 1,884	子公司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成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汽、機車及相關零件等之批發銷售	15,000	15,000	1,500,000	100.00	27,553	2,329	2,329	子公司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sia Energy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1,594	1,594	100,000	100.00	7,191	36	36	子公司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佳騰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汽、機車及相關零件等之批發銷售	1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5,722	(53)	(53)	子公司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30.37)換算為新台幣。